

AMERICAN PERSONAGE  
FROM JIANGMEN WUYI

主编 王曙星 副主编 谭乐生

江门五邑

名人傳

第三卷

广东人民出版社

主 编 王 曙 星 副 主 编 谭 乐 生

王 曙 星 著

人 传

第三 | 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门五邑名人传(第三卷)/王曙星主编、谭乐生副主编.  
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2.6

ISBN 7-218-03973-1

I. 江… II. ①王…②谭… III. 名人—列传—江门市  
IV. K820.8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2830 号

责任编辑	李达强
责任技编	黎碧霞
封面设计	苏家杰
出版发行	广东人民出版社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鹤山雅图仕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0
插 页	3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18-03973-1/K·828
定 价	2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杰人坐績  
志教王毫

九〇五月  
钟阳胜题

钟  
永  
毓  
秀  
名  
人  
辈  
出

蒋进呈



榮  
林  
之  
光

九  
三  
山  
水  
榮  
林  
之  
光

# 序

江门五邑是著名侨乡，人杰地灵，名人辈出。江门市为古往今来五邑籍的名人作传，是一件有意义的事。

江门五邑邻近港澳，华侨众多，与海外交往频繁，接触外来思想、文化较早，中西兼容，其特殊的历史环境造就了众多具有创新、开放、自强、务实等特点的优秀分子。他们为中华民族的发展、进步作出了贡献，是侨乡人民的骄傲。《江门五邑名人传》作为《江门五邑海外名人传》的姐妹篇，收录江门五邑籍有史以来在政治、经济、文化、艺术、科技诸领域有所建树或有影响的著名人物，诸如有“岭南一人”之称的理学大师陈白沙，一代奇才梁启超，唐代农民起义军领袖陈谦，革命烈士周文雍、林基路，当代国学大师陈垣，水稻育种专家黄耀祥，著名版画家黄新波以至粤剧表演艺术家红线女等等。在这些传记中，读者可以追踪他们的奋斗历程，学习他们不畏艰难、勇于追求真理、热心社会变革的优良传统和高昂的爱国主义精神，立志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改革开放以来，江门市委、市政府带领全市人民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不断推进改革，扩大开放，在搞好经济建设的同时，重视抓精神文明建设，推动两个文明建设步上新的台阶。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全面迈向二十一世纪的历史新时期，我们期待并深信江门五邑人民定能更高地举起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加快改革、发展步伐，把侨乡建设得更加繁荣昌盛、文明进步，使更多的优秀人才从这块钟灵毓秀的土地上脱颖而出，焕发出更加灿烂夺目的光彩，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作出更大的贡献。

1998年12月

# 《江门五邑名人传》(第三卷)

## 目 录

胡 方 (1654—1727) .....	1
麦廷章 (1802—1841) .....	6
何琴樵 (1872—1948) .....	12
肖丽章 (1879—1968) .....	16
容伯挺 (1886—1922) .....	20
赵 冰 (1892—1964) .....	23
林锵云 (1894—1970) .....	27
李九皋 (1895—1959) .....	37
李 松 (1895—1989) .....	43
张肖白 (1897—1966) .....	48
易剑泉 (1897—1971) .....	56
冯 燮 (1898—1970) .....	62
汤泽光 (1899—1985) .....	69
伍蠡甫 (1900—1992) .....	74
陈乐素 (1902—1990) .....	79
吴瑞翹 (1903—1992) .....	89

梁宗岱 (1904—1983) .....	94
高 信 (1904—1993) .....	99
关德兴 (1905—1996) .....	104
李少石 (1906—1945) .....	111
卢传铭 (1906—1996) .....	118
谢 莽 (1907—1988) .....	124
梁思庄 (1908—1986) .....	130
彭秋平 (1909—1988) .....	134
陈 约 (1909—1999) .....	141
源妙生 (1910—1984) .....	144
黄文宽 (1910—1989) .....	146
李球柏 (1911—1972) .....	154
雷石榆 (1911—1996) .....	164
林达川 (1912—1985) .....	170
梁伯南 (1912—1988) .....	173
吴有恒 (1913—1994) .....	179
李嘉人 (1914—1979) .....	187
李鹰航 (1916—1999) .....	194
陈祖沛 (1916—2000) .....	202
吕玉郎 (1917—1975) .....	211
文植虞 (1917—1987) .....	215

梁寒光 (1917—1989) .....	220
宋 军 (1918—1993) .....	225
何巴栖 (1919—1952) .....	235
黄志坚 (1919—1994) .....	238
李郁文 (1919—1998) .....	250
陈光远 (1920—1945) .....	256
冯明之 (1920—1982) .....	261
朱庸斋 (1920—1983) .....	266
周天行 (1920—1992) .....	271
曾伟志 (1921—1998) .....	284
司徒华城 (1927—1987) .....	292
陈洞庭 (1929—1987) .....	297
周汉华 (1934—1967) .....	303
后 记.....	308

# 胡 方

(1654—1727)

胡方，字大灵，广东省新会棠下金竹冈人，人称金竹先生。生于清顺治十一年(1654年)，卒于清雍正五年(1727年)，享年73岁。

胡方幼习诗书，12岁时应童子试，考取秀才。当时广州司理(官名，司理参军的简称，是州里掌狱讼的官员)涂某十分赞赏他的文章，约他聚会，言谈间对他非常推许，表示要让他作为卓异的人才举荐给学使。胡方只是正襟危坐，不予答应。以后胡方也绝迹不去谒见涂某。原来胡方品性耿介，从不肯接近官府，取媚权贵。后来胡方以秀才资格充岁贡生(清代每年或每两三年从府、州、县学中选送秀才升入国子监读书的人)，从此更笃学励行，深研理(道)学。总督吴兴祚闻其名，派人召见他，他也故意避匿不见。

胡方在读书之余，以设帐授徒为活。他深研理(道)学，颇具卓识。清代名儒陈澧(字兰甫，广东番禺人，道光壬辰举人)曾誉之为陈白沙之后的一代理(道)学大师。陈澧说：“粤之先儒，自白沙先生后，越百年而有金竹先生，粤人皆以金竹比白沙。”当年理学门户之见很深，有非议陈白沙之学的学者认为陈白沙主张

“静坐致虚”，便是“禅”。意思是说：“陈白沙的学说并非正统的儒学，而是佛学。”于是胡方撰《白沙子论》批驳了诋毁白沙之学的学者。他认为：“以虚为体，静以求之。”佛家确实有这个主张。这是由于此心此理，客观上原本就是如此。佛家的主张不过与儒家的主张暗合而已。但是佛家不明白所谓“虚”里面的蕴体（内涵）是什么，便觉得没有规律可寻，不可知，这样就与儒家相差很远了。胡方在文章中指出陈白沙之学与佛家的本质区别。其立论精辟入微，捍卫了陈白沙的理学。所以《清史稿·儒林传》赞他“处道学风气之末，独守坚固”。

胡方甘贫乐道，40岁后只授徒著述，绝少交游，生性纯孝，仰事父母，从不稍懈，而总觉得还有不周之处。父母偶有疾病，便忧形于色，亲侍汤药，必自己先尝然后进上。入夜必整肃衣冠，侍候床前，不敢就寝。父母死居丧，铺稻草席地卧于棺柩之旁，三年不入寝室，哀痛逾常。胡方性重友悌，父母死后，所遗田园屋产，尽数让与其弟，自己分毫不沾，只靠授徒自给。所得束修都置放在笔砚之旁，亲族中或有生活困难的，便让宗亲自己取用，取尽为止。

有某显宦，曾带着重金，登门求胡方为写祝寿文章，他不肯答应；随从的官吏以权势威胁他，他也不答应；恰逢他的家人来告诉他家中粮尽，急需钱款买米，他还是不答应。他这种“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高风亮节，赢得乡人爱戴。胡方甘贫自守，从不随便接受他人馈赠，虽一钱也不取。有人探知他家境困窘，趁机馈赠他财物，都无一例外地遭到他的婉拒，但对一般农民乡人，只要做过一点好事，他都高兴地与之交往。乡里子弟中偶或有做了不道德行为的人，宁愿受鞭笞，也不愿让胡方闻知，认为愧对先生。里谚云：“可被他人笞，勿使胡君知；

他人答犹可，胡君愧煞我。”有时胡方让其家中孩子携一些杂物到市集贩卖，从来不会虚增其价，也从不出售赝品来欺人，其诚朴忠厚，感人至深。他的弟子，无论出仕与否，即使年纪已老，还是肃然遵从他的教诲。纵使生计窘迫，也不欲出仕做官。远近慕名之人，都以能得一见胡方，便高兴地说：“胡先生教诲我了。”并以此为荣。曾有一位弟子，因父荫而得官，觉得十分羞愧，说：“我未能笃行信义，使我的老师蒙羞。”胡方却告诉他：“只要当官不贪钱，致力于官的职守，当官又何尝不可呢？”这位弟子，到后来果然没有违背他的教导。

初时，胡方世居金竹冈，该村是胡、蔡两姓人合居，田宅相连。当时胡姓中有胡某，一向横行乡里，欺压善良。蔡姓有一块田地，毗邻胡某的住宅，胡某想霸占蔡姓这块田地，便谬指这块田地是胡姓的祖尝田。蔡姓据理力争，无奈没有地契为凭，双方告到县衙。县令亲临这块田查勘，双方各执一辞，难以判决。县令想到了胡方，素知他为人刚正不阿，道德文章，受人敬重，便命人召见他。胡方应命前来，县令看见他绕道而至，不踏足所争之地，心里豁然明白，不再多问，便把田判给蔡姓。由是胡某败诉迁怒于胡方，恨其袒护蔡姓而不偏帮己姓，强行革去他的“胙肉”（封建时代，乡族春秋祭祖，祭祀之肉，按族中人丁分而享之，名“分胙”），意即不承认他是胡族子孙，并扬言把他开除出族。胡方不与计较，迁居到南海盐步。后来胡某破败，族人认为胡方刚正，力持正义，无辜被“革胙”，便邀请胡方还族，并在村前立碑，上书“金竹先生邦里”，以彰其德行。

胡方侨居盐步时，学使惠士奇督学广东，闻胡方之名，亲自坐船到其村外，靠岸系船，派一位姓吴的士子到其家请求一见。胡方连忙挥手说道：“现在学使主持的考试尚未完事，不可见面！”

不可见面！”便把那位姓吴的士子请出门去，并把大门关上。惠士奇再次到来求见，也只索取到他的著书而已。等到惠士奇主持的考试完事，仍然派姓吴的士子来求见，于是胡方亲自整肃衣冠，递上名帖，回拜惠士奇，长揖道：“今天我斋戒沐浴专诚来拜谢知己，我胡方年纪老迈，不能受教做您的弟子了。”说了几句话，便起身告辞。惠士奇握其手，说道：“先生虽然不肯多谈，但只请问先生乡人中有谁人善于写文章的呢？”胡方答道：“现在世上并未见有善写文章的，如果一定要找，便只有明朝时的梁朝钟了。”惠士奇便求取梁及当时诸名家的文章，与胡方的文章一起，编纂为《岭南文选》。

雍正四年（1726年），惠士奇向朝廷上疏，举荐胡方。奏疏大意说：臣在广东视学，已有五年，每到一郡主持会试，必查问其乡的人物，想找到一位积学力行、而且道德文章俱佳之人，作为诸生的表率，如今了解到番禺岁贡生胡方，品端学醇，一介不苟，五经尽通，能诗工书，为《四书》及《周易》作注，多有阐发前人的独到见解，继承理（道）学。广东学者比之于江门的陈献章……他生平治学，以力行为主，不单只表现在言语文字上面。可惜他年事已高，不能任职，但还可以树为楷模。请朝廷赐给他一定的品级，按照古代养老之礼，命当地官府按月致送羊酒，以示朝廷对他的敬重，使得士子们都懂得必须以读书立品为要务。惠士奇常对姓吴的士子说：“胡君其貌丰厚端伟，很像顾炎武，即使不享大名于生前，亦必享大名于身后。”胡方当时的知音，实在就只有惠士奇一人而已。

胡方生平不慕名利，乐于助人，自奉甚约。他认为饮食要习于淡薄，衣服要习于粗恶，居室器用皆从陋朴，如此则能安贫。对身后事，谆嘱家人以薄葬为本，亲友来奠，仅受其一揖而已。

临歿，仅留下所著《四子书注》、《易系词说初稿》（即《周易本义注》）、诗三百余首、制义百余篇，其他文字，悉投于火。

胡方生平著述甚丰，有《周易本义注》6卷、《四子书注》10卷、《庄子注》4卷、《鸿桷堂诗文集》6卷。

胡方故居在新会城做笔街，其子孙曾将之典与黎姓，知县林星章命黎姓还之，将之改建为“乡贤胡先生祠”。《清史稿·儒林传》为之立传。

（潘炳灿）

# 麦廷章

## (1802—1841)

麦廷章，鹤山泗合村人。将门之子。其父麦鹰扬(1756—1811年)是乾隆丁未科的武科探花，授二等御前侍卫、入銮仪卫行走。乾隆五十年(1795年)，出任福建水师提标中军参将，代理海坛总镇事务，一生为国家镇守海疆，智勇过人。麦廷章是麦鹰扬的第三子，9岁丧父。他自小“切志功名”，18岁从军，“在营办事，常存勤慎之心；随宪巡洋，定鼓奋勇之力”，22岁时，被提升为把总。29岁时，调到广东水师服役，升为千总。道光十三年(1833年)，升广东海口营守备。道光十六年(1836年)，两广总督邓廷桢赏识他“年壮才明，熟习舟师，巡防勤奋”，奏请升任他为都司(正四品武职)。道光十八年(1838年)，邓廷桢委派麦廷章赴崖、儋、万三州操阅各营兵弁，麦出色地完成任务，升任署理水师右营游击(从三品武职)，奉命驻防九龙湾，主要任务是缉拿鸦片走私船，保卫祖国的南大门。“屡出力打仗，奋勇先登，临阵不避”。道光十九年(1839年)，林则徐到广东后，考察水师将领，见麦廷章“督办夷务，出力有功”，奏请实授左营游击，赏戴花翎，钦加参将(正三品武职)衔，遇缺即补。因此，在鸦片战争爆发前，麦廷章的身份是广东水师的参将衔游击，站在抗英斗争的